

证券代码：300910

证券简称：瑞丰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2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三)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四)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六)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股份数量扣减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后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七)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瑞丰新材	股票代码	3009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尚庆春	周闻轩	
办公地址	新乡县大召营镇（新获路北）	新乡县大召营镇（新获路北）	
传真	0373-5466288	0373-5466288	
电话	0373-5466662	0373-5466662	
电子信箱	zqb@richful.com	zqb@richfu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油品添加剂、无碳纸显色剂等精细化工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完善的生产设备和生产技术工艺，凭借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已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润滑油添加剂供应商和全球主要的无碳纸显色剂供应商。

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通过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和 ISO 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把“提供润滑精华，助力环境友好；聚焦客户挑战，实现客户价值”作为企业使命，研发创新能力受到业内瞩目。公司建立了多个实验室、检测化验分析中心，形成了完善的质量控制和产品研发体系。并与国际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中国石化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润滑油研究开发

中心等科研院所建立了良好的合作机制。公司整体技术水平国内领先，目前拥有多项国内外发明专利。公司掌握多项业界领先的核心技术，目前已获得授权国内发明专利 40 项、国外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4 项，并有多项国内外发明专利正在申请中。

（2）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为精细化工品，按用途可以分为润滑油添加剂、无碳纸显色剂两大类，其中主导产品为润滑油添加剂。

· 公司产品分类及用途 ·



① 润滑油添加剂

润滑油添加剂是润滑油的重要组成部分，用于改善润滑油的性能或者赋予其新的特性。添加剂技术的进步对润滑油性能的改进、等级的提升及其使用寿命的延长起着确定的推动作用。同时，添加剂行业的变化也对润滑油的生产、供应和经济性带来显著的波动。因此，添加剂产业一直受到润滑油生产商的强烈关注。

润滑油添加剂的发展一直以提高润滑油的性能为先导，由此相继研制开发了金属清净剂、无灰分散剂、抗氧抗腐剂、极压抗磨剂、粘度指数改进剂、摩擦改进剂等多种添加剂产品。上述产品可以改善润滑油的某一种或几种性能。然而，在实际使用中为了满足设备或者技术规格的复杂需求，通常需要多种添加剂协同使用。为了简化润滑油生产流程、提高

产品质量和稳定性，添加剂公司也会依据指定要求开发和设计添加剂组合物（复合剂）来满足市场需求。复合剂技术和产品为各类设备提供综合性润滑解决方案，主要包括：车用油复合剂、工业油复合剂、船用油复合剂等等。公司生产的润滑油添加剂产品可广泛用于汽车发动机（包括天然气发动机）润滑油、航空航天发动机油、铁路机车发动机油、船舶发动机油、工业润滑油、润滑脂、乳化炸药等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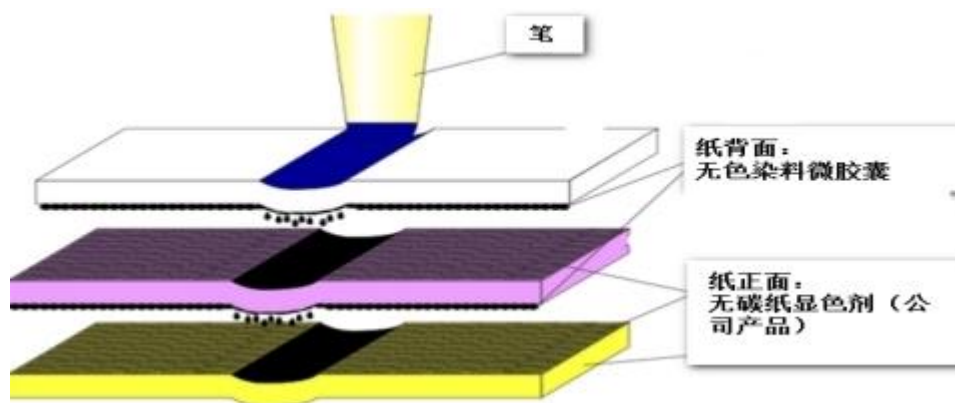


②无碳纸显色剂

公司无碳纸显色剂产品广泛用于采用无碳纸制作的各种多联的发票、收据、快递单、空白打印纸等。无碳纸显色剂通常分为活性白土显色剂和树脂显色剂，树脂显色剂又可以分为酚醛类树脂显色剂和水杨酸类树脂显色剂。



如下图：通常多层无碳纸正面涂有无碳纸显色剂（公司产品），纸背面涂有无色染料微胶囊，在笔尖、打印针等加压力的作用下，无色染料微胶囊破裂，释放出无色染料与无碳纸显色剂接触反应达到显色的功能。



（3）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依托持续的研发投入及不断的技术创新，凭借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能够在新材料开发、工艺改进、产品应用等方面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在经营中实行“基于安全库存、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业务模式，具体的销售、生产、采购三个主要环节所采取的模式如下：

①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部门根据年度预算及公司整体规划要求，编制年度销售计划，并分解编制月度销售计划，销售部将年度销售目标层层分解落实到各销售分部以及市场营销人员。为了控制销售无序和定价混乱的情况发生，在销售审核上，公司制定了“三项三级”审批制度，即对销售订单进行最低限价、信用额度、信用账期“三项”审批，同时再对销售订单审批权

限进行等级分类，具体如下表：

公司统一制定销售政策	三项审批	三级审批		
	单据	第一级	第二级	第三级
	销售订单（超限价、信用期、信用额度）	业务员	部门经理	销售负责人
销售订单（不超限价、信用期、信用额度）	业务员	部门经理	-	

公司主要通过参加专业展销、各类专业会议、查询各类专业书刊、积极与潜在下游客户登门拜访、电话、网络联系等多种方式不断积累客户资源，并通过提供良好的产品品质和稳定的供货能力维持客户。

公司产品全部由公司直销，未采用经销商模式，客户的类型包括生产型客户和贸易型客户两大类。对于贸易型客户，公司对其销售公司产品的区域范围、定价等无特殊约束条款，属于买断式销售，在销售政策上与生产型客户一致，在收入确认政策上也与生产型客户一致。

②生产模式

为适应多变的市场需求和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主要采取以市场为导向的按需生产方式，同时根据市场需求和安全库存适度备货。即公司在保证安全库存的情况下，主要采取以销定产方式，由销售部门编制销售计划，传递给运营部门，运营部门根据销售计划和存货情况作出生产计划并将生产计划传达给生产车间，统筹安排生产。质检部对原料、产成品进行检验和监督。财务部负责成本核算，指导生产车间统计工作，监督在产品盘点，每月成本核算分析。公司根据产品特点、生产工艺流程、市场需求等因素确定了现有的生产模式。

③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为精细化工品，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多为原油的下游产品、副产品或者衍生品，主要有基础油、异辛醇、五硫化二磷、苯乙烯、氧化锌、四聚丙烯、水杨酸、 α 烯烃、聚异丁烯、二苯胺等，上述原材料供应商众多，市场价格相对公开透明。为保证原材料质量和供货的持续稳定性，公司建立了供应商管理制度，对原材料供应商实行严格筛选，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录，与重要原材料的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对合格供应商进行监督和管理。

公司主要采取“基于安全库存、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同时，公司会依据未来销售市场的拓展预测情况，并根据部分原材料价格近期波动情况及预期未来走势进行适度、适量的提前备货用以未来生产使用。在整个物料供应的过程中公司运营部门起到桥梁作用，通过 ERP 信息化系统，运营部门实时分析销售部门提交的销售计划，结合存货情况确认销售计划同时做出生产计划，并将生产计划传达给生产车间，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分析物料需求并向运营部门做出物料请购计划，运营部门综合上述信息做出 ROP 计划与请购单发往采购部，采购部对照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名录，优先选择已进入名录的供应商询价，如果供应商名录中没有可以提供所需原材料的供应商，则由公司进行公开询价，并在报价的供应商中按照公司的审核体系选择合适的供应商。采购部根据审核确定的供应商，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或发出采购订单，货到后质检部对采购的原材料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原材料批准入库，财务部根据相关单据凭证进行账务处理。

④公司产品价格形成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市场部结合产品生产成本、原材料价格预期走势、客户需求及市场竞争等综合情况，编制公司产品价格指导目录，合理确定各类别各型号产品的市场指导性报价。同类产品不同型号之间因产品技术性能指标、原材料构成等不同，销售价格存在一定差异。

在上述市场指导性报价的基础上，公司销售人员与客户协商谈判，最终确定产品的销售价格，双方据此签订销售合同。同时，有些客户也会提出符合自己性能指标要求的定制化产品，该种情况下公司也会因此和客户协商调整销售价格。

公司销售价格的确定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考虑：

(1) 价格形成总体考虑：公司以产品生产成本为基础，考虑市场供求关系与竞争情况、客户需求量不同等因素制定产品价格体系；

(2) 成本变动反馈机制：采购部门定期向包括财务部门在内的相关部门及人员传递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情况，财务部门定期根据最新原料价格波动情况测算产品成本，并向包括销售负责人在内的相关部门与人员汇报，以供定价参考；

(3) 特殊的个性化策略：基于公司战略目标，或者新产品上市，或者竞争需要，公司对个别产品或个别客户制定个性化的定价策略，但需要履行特别审批或集体会商程序。

公司结合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资源、生产技术工艺的性质和特点以及国家产业政策、市场状况、上下游发展情况、企业发展阶段等综合因素，形成了目前的经营模式。

(4) 业绩的主要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发展战略，稳步开展各项工作，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281,567.4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0,648.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56,930.8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0%。主要因素如下：

①行业面临重大变局，为公司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与挑战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家正在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近年来逆全球化趋势兴起，特别是叠加地缘政治冲突，对全球润滑油添加剂的供应链带来重大挑战，去年下游客户基于供应链安全稳定供应风险，加大采购量，导致报告期内多为去库存状态，公司收入略有下滑。但需要关注到，公司所在行业正处于国际供应链体系面临重建、国内进口替代加速的阶段，为公司带来较好的发展机遇和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坚持以核心客户为中心，积极进行全球化布局，通过“铁三角组合”的作战方式，推动客户群体由中小客户到国际大客户的转型，核心客户均有不同程度的推进。

②公司技术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复合剂产品认证持续突破

公司多年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引进优秀研发人才，强化激励研发团队的创新能力，核心技术逐年得到提升。同时，推动复合剂产品从中低级别向中高级别的转型，持续向更高产品等级台架试验进发，并不断发扬钉子精神，向更环保、更节能、更高效的方向研究。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获得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更低加剂量、更加节能的台架试验报告，台架试验持续通过彰显了公司技术团队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强大的研发能力，用事实证明了中国产品的性能与品质等级，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实现单剂向复合剂、复合剂产品从中低级别向中高级的战略转型迈出了坚实厚重的一步，为公司加快进入主流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③公司转型升级卓有成效，核心客户准入取得突破

公司面对国际国内行业环境变化的新趋势，提出以单剂为主向复合剂为主转变的战略规划。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动复合剂产品的推广力度，加大对核心客户的开发准入工作，调配优质资源，积极对接客户，加快复合剂产品的国际权威认证与客户内部的评价检测工作。持续发挥市场团队的纽带作用，衔接技术和销售，通过市场调研、洞察分析，战略性的营销策略，为销售赋能，为技术导向，使得在核心客户准入方面取得突破，复合剂收入占比达 66.52%，转型升级平稳发展。

④公司具备较强的市场和品牌优势

瑞丰新材 20 余年来一直深耕于精细化工领域，经过多年坚持不懈的技术开发和经验积累，公司产品不断完善，在行业中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和美誉度，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公司凭借技术实力与服务品质，与客户、供应商建立了深度良好的市场关系，并多次获得“中国润滑油行业年度供应链金牌服务商”等奖项。

⑤公司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公司持续完善预算管理体系及绩效管理体系，并不断优化人才梯队建设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人才渠道；逐步完善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优化工作流程，强化公司内部管理，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及运营效率；加强员工成本意识，促进各部门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发挥“铁三角”机制，聚焦对公司发展具有重大意义的事项实施项目制管理，以股权激励的实施助推公司的管理变革，提升企业整体竞争力，实现公司整体经营效率提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3,779,094,881.00	3,396,399,115.35	3,396,681,854.78	11.26%	2,457,893,505.96	2,457,893,50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32,106,732.63	2,738,950,346.61	2,738,947,421.34	14.35%	2,157,936,343.35	2,157,936,343.35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815,674,122.87	3,046,237,809.06	3,046,237,809.06	-7.57%	1,081,101,499.89	1,081,101,49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6,485,649.24	588,130,850.69	588,127,925.42	3.12%	201,047,381.19	201,047,38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9,308,769.13	551,125,571.83	551,122,646.56	3.30%	196,705,836.41	196,705,83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736,869.48	658,139,165.17	658,139,165.17	-2.80%	58,120,552.43	58,120,552.4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2.63	2.06	2.06	27.67%	0.71	0.7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2.55	2.03	2.03	25.62%	0.71	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3%	24.12%	24.12%	-3.29%	9.54%	9.5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24,001,541.41	714,108,126.18	814,303,706.76	663,260,74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837,012.40	153,116,735.04	200,955,859.60	155,576,04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174,882.44	143,764,484.16	194,816,982.66	142,552,41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995.55	196,499,592.35	219,085,209.75	223,970,071.8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48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春萱	境内自然人	37.02%	106,709,953	80,189,215	不适用				0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85%	39,922,8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4.74%	13,662,2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1%	6,378,507	0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52%	4,378,183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1%	4,350,000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其他	1.32%	3,80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3,193,300	0	不适用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2,865,696	0	不适用				0
张勇	境内自然人	0.98%	2,820,968	2,115,726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2,404,003	0.83%
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0	0.0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退出	0	0.00%	532,252	0.18%
UBS AG	退出	0	0.00%	875,702	0.30%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	退出	0	0.00%	0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6,378,507	2.21%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4,350,000	1.51%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新增	0	0.00%	3,800,000	1.3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3,193,300	1.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2,865,696	0.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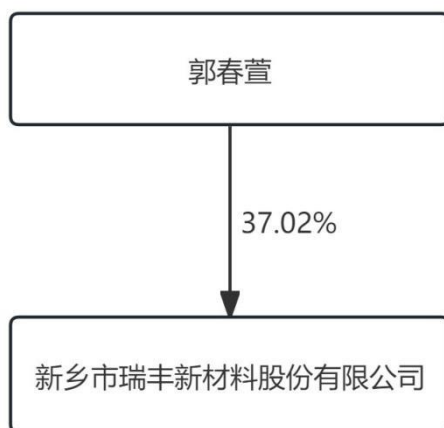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